

美国消费品安全委员会（CPSC）

产品未注册表格填写说明

重要提示：每个寄送的受监管产品均需填写一份表格。如果一票货件中包含多个不同的受监管产品，则每个产品都必须分别填写一份表格。

示例：

- 2 件相同的T恤需要 1 份表格
- 2 件相同的T恤和 1 条裤子需要 2 份表格

仅当产品**尚未具有**有效的 CPSC 产品注册记录时，才使用本表格。数据缺失或不正确可能导致延误、执法行动或拒绝入境。

在以下任一情况适用时，请使用“未注册产品表格”：

- 产品未在 CPSC 产品注册系统中注册。
- 产品已注册，但注册尚未获批。
- 产品发生变更，导致任何先前注册失效。

当产品已有有效且当前适用的产品注册记录时，请勿使用本表格。

关键定义

- 免责（Disclaim）：CPSC 不监管该产品，或该产品属于豁免范围。
 - 预期用途编码（Intended Use Code）：用于识别产品预期监管用途或类别的代码。
 - 预期用途编码描述（Intended Use Code Description）：与预期用途编码相关联的描述。
-

免责声明（Disclaim Code）的适用用途

仅当产品不受 CPSC 监管要求约束，或特定商品不需要提交 CPSC 数据时，才可使用免责声明。

可使用以下免责声明：

- **免责声明 A – 产品不受 CPSC 监管**

当物品**不受 CPSC 监管**时使用此代码，例如仅由美国其他政府机构监管的产品，或明显不属于 CPSC 管辖范围的物品。

- **免责声明 B – 不需要 CPSC 数据**

当产品可能属于 CPSC 管辖范围，但**不需要进行 CPSC 申报**时使用此代码。**注意：**选择免责声明并不免除法律责任。免责声明使用不当可能被视为虚假或误导性陈述，并可能导致该机构采取执法行动。

在所有情况下，提交本表格即构成依据美国法律作出的证明，责任由认证方和进口商承担。

认证方（Certifying Party）

提交本表格的一方将被认定为认证方。认证方确认成品符合 CPSC 法规，包括：

- 为产品保存的任何认证、测试或文件（如适用）均能准确支持产品的监管状态；
- 如作出免责，确认该产品不受 CPSC 监管，或属于认可的排除或豁免范围；
- 未遗漏任何会使产品受 CPSC 法规、认证或申报要求约束的重要事实。

认证方对本表格中提供的信息负责；如 CPSC 需要任何补充信息，将联系认证

方。请使用以下说明帮助您填写表格：

第一部分 – 免责（Disclaim）

第 1) 栏 追踪号码和填写日期 (TRACKING NUMBER AND DATE)

输入您货件的 FedEx 追踪号码 (FedEx Tracking Number, 可选) 以及填写 CPSC 表格的填写日期 (MM/DD/YYYY)。

第 2) 栏 免责声明 (DISCLAIM OPTIONS)

在第 2 行选择选项 A 或 B。以下信息可帮助您选择正确选项：

CPSC 免责 (作出免责时需要填写预期用途编码 Intended Use Code)

请选择以下其中一项：

- 选项 A – 产品不受美国消费品安全委员会 (Consumer Product Safety Commission) 监管
- 选项 B – 不需要美国消费品安全委员会 (Consumer Product Safety Commission) 数据

预期用途编码：输入适用于该产品的预期用途编码。

预期用途编码描述：当申报的预期用途代码为 980.000 时为必填项。请用通俗语言描述产品的预期用途。

第二部分 – 产品与认证信息 (Product & Certification Information) (* 必填) 第 3) 栏

认证信息 (CERTIFICATION INFORMATION)

说明该产品是否存在符合性证书。

第 4) 栏 认证类型 (CERTIFICATION TYPE)

选择以下证书选项之一：

- 儿童产品证书 (Children's Product Certificate, CPC) – 用于主要面向儿童的产品。

- 一般符合性证书（General Certificate of Conformity, GCC）– 用于非儿童消费品。

第 5)栏 产品识别信息（PRODUCT IDENTIFICATION）

至少提供一个产品的唯一识别码，例如库存单位（SKU）、型号、序列号或产品代码。

第 6)栏 产品名称（PRODUCT NAME）

输入产品的通用名称或商业名称（产品名称）。

第 7)栏 认证实体公司名称（CERTIFYING ENTITY COMPANY NAME）

输入负责认证 CPSC 合规性的实体的完整法定名称。

第 8)栏 认证实体地址（CERTIFYING ENTITY ADDRESS）

提供完整的实体地址。不接受邮政信箱。

第 9)栏 认证实体联系人姓名（CERTIFYING ENTITY POINT OF CONTACT NAME）

输入负责 CPSC 合规事项的个人姓名。

第 10)栏 认证实体联系人电子邮箱地址（CERTIFYING ENTITY POINT OF CONTACT EMAIL ADDRESS）

提供联系人的完整电子邮箱地址。

第 11)栏 儿童产品信息（CHILDREN'S PRODUCT INFORMATION）

通过勾选相应复选框，说明该产品根据 CPSC 法规是否被视为儿童产品。

如果是儿童产品，请继续填写第 12–14 栏，即独立第三方实验室（Independent Third-Party Lab, ITL）信息。

第 12)栏 儿童产品实验室信息 – ITL 实验室名称（CHILDREN'S PRODUCT LABORATORY INFORMATION – ITL LAB NAME）

提供用于儿童产品测试的认可 ITL 的完整法定名称。*注意：如需提供多个 ITL 的详细信息，请在单独纸张上提供其他 ITL 的完整法定名称和地址，并随本表格一并附上。

第 13) 栏 儿童产品实验室信息 – ITL 实验室联系人姓名 (CHILDREN’S PRODUCT LABORATORY INFORMATION – ITL LAB PARTY NAME)

提供认可 ITL 的联系人姓名。

第 14) 栏 儿童产品实验室信息 – ITL 实验室联系人地址 (CHILDREN’S PRODUCT LABORATORY INFORMATION – ITL LAB PARTY NAME CONTACT ADDRESS)

提供认可 ITL 测试实验室的完整地址。*注意：如需提供多个第三方实验室的详细信息，请在单独纸张上提供其他 ITL 的完整法定名称和地址，并随本表格一并附上。

如果产品不是儿童产品，请填写第 15–17 栏，并将第 12–14 栏留空。

第 15) 栏 非儿童产品实验室信息 – 实验室名称 (NON-CHILDREN’S PRODUCT LABORATORY INFORMATION – LAB NAME)

提供用于合规测试的实验室的完整法定名称（如适用）。

第 16) 栏 非儿童产品实验室信息 – 实验室联系人姓名 (NON-CHILDREN’S PRODUCT LABORATORY INFORMATION – LAB PARTY NAME)

提供实验室联系人的姓名。

第 17) 栏 非儿童产品实验室信息 – 实验室联系地址 (NON-CHILDREN’S PRODUCT LABORATORY INFORMATION – LAB PARTY ADDRESS)

提供认可测试实验室的完整地址。*注意：如需提供多个实验室的详细信息，请在单独纸张上提供其他实验室的完整法定名称和地址，并随本表格一并附上。

第 18) 栏 实验室测试日期 (DATE OF LAB TESTING)

输入执行合规测试的日期或日期范围。

第 19)栏 CPSC 规则引用/排除 (CPSC RULE CITATION/EXCLUSION)

无论是 GCC 还是 CPC，均应填写适用的具体 CPSC 法规、安全标准或排除情形。*注意：如需提供多个 CPSC 规则或排除情形的详细信息，请在单独纸张上提供补充详情，并随本表格一并附上。

第三部分 – 货物制造商信息 (Manufacturer of Goods Information)

第 20)栏 制造商名称 (MANUFACTURER NAME)

提供货物制造商的完整法定名称。

第 21)栏 制造日期 (MANUFACTURER DATE)

提供该物品的制造日期。

第 22)栏 制造商地址 (MANUFACTURER ADDRESS)

提供货物制造商的完整法定实体地址。

第 23)栏 制造商联系方式 (MANUFACTURER CONTACT INFORMATION)

提供制造商的有效联系方式。

第四部分 – 其他详细信息 (Additional Details)

以下字段为可选项，但在可获得时应填写（第24–33栏）：

- 品牌名称
- 型号颜色
- 型号描述和款式
- 批号或多个批号
- 实验室报告识别码

- 实验室报告互联网地址
- 实验室测试报告访问密钥
- 小批量 ID 编号 (Small Batch ID #)

第五部分 – 认证人信息 (Certifier Information)

第 34) 栏 认证公司名称 (CERTIFIER COMPANY NAME)

提供认证公司的完整法定名称。

第 35) 栏和第 36) 栏 认证人职务和姓名 (CERTIFIER TITLE AND NAME)

输入证明数据准确性的个人职务和姓名。

第 37) 栏和第 38) 栏 认证人联系方式 (CERTIFIER CONTACT INFORMATION)

提供认证人的直拨电话号码和电子邮箱地址。

第 39) 栏 表格签署日期 (DATE FORM SIGNED)

输入本表格签署日期 (MM/DD/YYYY) 。

第 40) 栏 认证人签名 (CERTIFIER SIGNATURE)

填写认证个人的签名。在允许的情况下，可接受电子签名和传真签名。

重要提示

认证方负责确保所提交的所有 CPSC 数据准确且完整。提交本表格即构成一项证明，表明所提供的信息据认证人所知和所信真实且正确。